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謝庭瑄

電話：3322101#7525

電子信箱：80010900@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蘆竹區公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26日

發文字號：桃教學字第11500146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50014616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50014616_ATTACH2.pdf)

主旨：轉知「115年度國中小英語課採英語授課教學實務分享線上英樂會」研習資訊1份，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115年2月1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55500411號函辦理。

二、為協助國中小英語教師精進英語教學專業知能，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依國小及國中教育階段分別辦理旨揭研習，期透過英語教學實務分享，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策略與方法，強化教學之成效。

三、報名對象：全國現職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英語教師、代理教師及英語科實習教師。

四、各場次報名及研習時間如下：

(一)第1場(國小、國中組)：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5年3月6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研習時間為115年3月9日(星期一)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45分。

(二)第2場(國小、國中組)：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5年3月

教務處 115/03/02 07:48



1150001177

有附件

6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研習時間為115年3月13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45分。

(三)第3場(國小組)：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5年4月3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研習時間為115年4月8日(星期三)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45分。

(四)第4場(國小組)：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5年5月1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研習時間為115年5月6日(星期三)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45分。

(五)第5場(國中組)：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5年5月29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研習時間為115年6月4日(星期四)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45分。

五、報名方式：請至各場次所列之報名連結填寫報名表單。

六、旨揭工作坊採線上課程方式辦理，各場次參與教師將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本局同意核予貴屬參與教師(含國立學校)公假登記及課務派代，私立學校請本權責辦理。

七、旨揭研習倘有相關疑問，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聯絡人：

(一)陳蕙如小姐(電話：02-7749-7797，電子信箱：yi6107ju0006h@ntnu.edu.tw)。

(二)王芷妍小姐(電話：02-7749-5938，電子信箱：weyen@ntnu.edu.tw)。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